306_3	2021	7
	5	12

# 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

浦应急〔2021〕38号

### 关于进一步推进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三年行动的通知

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队、各街镇安监机构,各直属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考察上海时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以下简称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决打通安全生产"最后一公里",切实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依据《浦东新区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就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出如下要求: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各相关单位要结合本单位、本区域安全监管工作实际,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三年行动工作小组,全面负责推进工作:制

定具体落实方案,明确组织分工、强化推进措施,依据《浦东新 区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任务清单》(附件 1),细 化重点推进任务,强化指导、督促和检查,使每项措施在企业都 得到有效贯彻落实。

-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相关单位要大力宣传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及时宣传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好的企业,曝光各种违法违规的行为,广泛调动企业及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 三、突出重点,强化督导。为更好推进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三年行动各项任务的完成,将在"智慧安监"系统中增加统计考核模块。各相关单位要切实督促企业按期完成各项工作,动态更新相关信息;要把工作重点放在指导企业查找问题和落实整改上,注重发现带有普遍性、倾向性问题。对主体责任落实好的企业,督促巩固提高,对落实差的企业,加强指导,限期整改;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企业,实行挂牌督办。严格执法,打击非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 四、建立机制,持续改进。各相关单位要在推进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三年行动工作中,注重积累好经验、好做法,认真总结梳理,宣传有长远指导意义的制度、规范和能够激励约束企业长期坚持履行主体责任的工作机制,要倡导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将建立风险管控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作为企业履行主体责任

的根本任务,促进企业不断规范安全生产管理,自觉落实主体责任,为实现浦东新区安全生产形势根本好转打下坚实基础。

五、加强沟通,及时上报信息。各相关单位要确定 1 名分管负责人和 1 名联络员 (4 月 20 日前将附件 5 报区应急局),负责日常工作的协调和信息报送工作,每月月底报送本月专项整治工作进展情况表(附件 2、附件 3、附件 4)。(区应急局联系人:胡维军;电话: 18930838185;报送邮箱: weiwei02@pudong.gov.cn)。

特此通知。

附件: 1.浦东新区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任务清单

- 2.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大隐患清单
- 3.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制度措施清单
- 4.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进展情况表
- 5. 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联系表

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1年4月13日

信息公开选项: 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1年4月13日印发

## 浦东新区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任务清单

重点任务	序号	内容	具体任务	时间节点	责任单位	
推动企业自		学习贯彻习近平安	下发相关专题片和重要论述,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推动企业深化学习。	2021年12月	应急局	
主学习贯彻,提升企	学习贯 2 全发展思想。		督促企业组织学习。	2021年12月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业安全发展和全员法治		学习贯彻安全生产	设置法律法规专栏,公布并及时增补 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便于企业获取。	持续推进	应急局	
意识	2	政策法规。	结合日常安全检查,督促企业学习贯 彻情况,并推动其深化学习。	持续推进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推进企业建立和动 3 态维护安全生产管 理档案。		推动企业做好电子信息建档并动态维护工作。智慧安监"一企一档"建档率 98%以上。合格率重点监管企业100%,其他企业 70%以上。	2021年12月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推进企业建立完善	管理或监管的企业 100%建立安全生产 责任体系。	2021年12月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4	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持续运行责任体系,不断完善。	持续推进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5	推进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组织依法设立。	100%的企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组织。	2021年12月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推进企业安全生产	区重点企业各直属企业及其所属企业90%落实。	2021年6月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突出企业安	6	资金投入到位。	督促企业保障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到 位。	持续推进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全生产基础 建设,夯实	7	推进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规程。	小型以上企业 100%建立安全生产制度 规程。	2021年12月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企业落实主		女生生)刺及观住。	不断完善,并贯彻落实。	持续推进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体责任的工	8	推进企业安全教育	小型以上企业100%建立教育培训机 制。	2021年12月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作基础		培训经常到位。	持续运行教育培训机制,不断完善。	持续推进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9	推进企业严格落实	小型以上企业100%建立承包商管理制度。	2021年12月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外包管理。	持续运行承包商管理制度,不断完善。	持续推进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10	推进企业应急处置	按规定开展应急预案备案、年度应急 演练工作。	2021年12月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10	能力提高。	持续推进应急管理,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督促企业适时修订应急预案。	持续推进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11	落实风险辨识分级 管控机制。	小型以上企业100%开展风险辨识分级 管控,并录入智慧安监系统。提升风	2021年12月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险辨识分级管控水平,评估合格率 70%。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持续运行,提升风险辨识分级管控水 平。	持续推进	
强化重点管控措施落			指导督促区重点企业、落实隐患自查 自报自改制度;企业100%在智慧安监 上每月至少上报一次,上报准确率90% 以上。	20121年12月	安监大队
实,提升企业防范化解安全风险能	12	深入开展隐患排查 治理。	指导督促小型以上企业落实隐患自查 自报自改制度;70%企业在智慧安监上 每月至少上报一次,上报准确率50% 以上。	20121年12月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力			持续运行,不断提升隐患排查治理能 力。	持续推进	各直属企业、安监大队、 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 队、各街镇安监部门
1.4	13	强化高危特殊作业安全管理。	中型以上企业 100%开展高危作业信息 上报工作。	2021年12月	安监大队、保税区管理局 综合执法大队、各街镇安
		,,,,,,,,,,,,,,,,,,,,,,,,,,,,,,,,,,,,,,,	推进小型企业上报高危作业信息。	持续推进	监部门
	14	强化风险研判和承 诺公告制度。	危险化学品许可企业、医药化工企业 100%完成。	2021年6月	安监大队
	1.5	持续推进安全生产	100%危险化学品实体类许可企业、医 药化工企业以及大型企业创建并运行 安全生产标准化。	2021年12月	安监大队
	15	标准化创建运行。	按 2021 年 3 月底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存量数,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运行和	2021年12月	安监大队、保税区管理局 综合执法大队、各街镇安
			提升。		监部门

		优化安全生产信用	落实约谈信用修复和黑名单管理制 度。	持续推进	应急局
坚持创新驱	16	监管要素体系。			安监大队、保税区管理局 综合执法大队、各街镇安 监部门
动综合施 策,提升企 业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水	17	强化安全生产信息 化智能化监管。	着力加快推进二期建设,深化危化品监管应用场景建设,完成风险监测系统信号接入工作;以危化道路运输为突破口,推进浦东危化品全环节监管场景建设。	2021年12月	应急局
平		着力推进安全生产	在 2021 年底前,实现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安责险投保 100%。	2021年6月	安监大队
	18	责任保险投保。	其他企业投保率在10%以上。	2021年12月	安监大队、保税区管理局 综合执法大队、各街镇安 监部门
	19	推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延导。	大型企业落实主体责任,自主加强对供应商的监督管理制度、准入和退出。	2021年12月	安监大队、保税区管理局 综合执法大队、各街镇安
		11-21.70 1 .	小型以上企业。	持续推进	监部门
	20	发挥政府监管和服 务作用。	依法履行职责,改进工作作风,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监管本领,做到"监管先服务、执法先送法";委托社会专业机构对相关区重点监管单位实施第三方监管。	持续推进	应急局

. 4

###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大隐患清单

填报单位:

年 月

序号	专题领域	重大隐患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整改进展	责任单位	备注
1							
2							
3							
		¥.					
	- A - 1						

审核人:

填表人: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填报说明:

- 1. 重大隐患是指三年行动排查整治过程中单位(区域)存在的符合重大隐患判断标准的有关情况,或危害和整改难度较大,应当全部或者局部停产停业,并经过一定时间整改治 理方能排除的隐患,或者因外部因素影响致使生产经营单位自身难以排除的隐患。
- 2. 重大隐患经企业自查或相关部门单位检查发现后上报;新区相关职能部门、直属公司、街镇应当根据上述重大隐患标准对本行业领域、本公司、本区域相关企业重大隐患进行判定确认后报区三年行动办公室。
- 3. 重大隐患所属专题领域可根据新区2个专题、7个专项整治类别进行归类填写。
- 4. 整改措施、整改时限、整改进展根据实际情况确认后填写;有变化的应在当月填报时及时说明更新。
- 5. 责任单位需一一列明,如果有牵头部门的请注明。
- 6. 重大隐患清单为累计表。有新增重大隐患的应在当月填报时及时增加,并在"备注"中注明"X年X月新增"。
- 7. 填报时间:第一次上报时间为8月31日前,填报三年行动开展以来至8月底的情况信息;9月份及以后于每月月底前报本月情况信息。

###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制度措施清单

填	报	单	位	:

年 月

序号 专题领域 制		制度措施	主要内容 (立意、目的、重点措施等)	制定时间	执行情况	备注
1						
2			.17			
3						
			7			

审核人:

填表人:

填报时间:

戶 月

填报说明:

- 1. 制度措施为新区各相关职能部门及各街道乡镇党委政府已制定或拟在三年行动期间制定的制度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地方标准、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制度、规定、措施、办法等。
- 2. 制度措施所属专题领域可根据新区2个专题、7个专项整治进行归类填写。
- 3. 制度措施、主要内容等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 4. 已制定的, 注明制定时间; 拟制定的, 注明拟制定出台时间。
- 5. 执行情况内填写该制度措施运行基本情况、相关数据、工作成果等内容,有变化的应在当月填报时及时说明更新。
- 6. 制度措施清单为累计表。有新增制度措施的应在当月填报时及时增加,并在"备注"中注明"X年X月新增"。
- 7. 填报时间:第一次上报时间为8月31日前,填报三年行动开展以来至8月底的情况信息;9月份及以后于每月月底前报本月情况信息。

A Francisco Carlotte Martin Contract

A COLUMN TO STATE OF THE STATE

##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进展情况表 (其他成员单位、直属公司、街镇填报)

填报单位:

年 月

			<b>#</b>	非查整治隐患	1			开展督导检查				执法处罚							
			一般隐患			重大隐患												Ada tek	104 A
工作进展情况	排查隐患总数	排查	已整改	整改率	排查	已整改	整改率	成立 检查组	督导检查 次数	检查 单位			贵令停产 整顿	暂扣吊销 证照企业	关闭 取缔	罚款	移送司法 机关	约谈 警示	联合惩刑
	(处)	(处)	(处)	(%)	(处)	(处)	(%)	(个)	(次)	(家)	(个)	(次)	(家)	(家)	(家)	(万元)	(人)	(家)	(家
当月总计																			
累计总计																			

审核人: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时间:

月 日

#### 填报说明:

- 1. 除区级方案牵头单位外的其他安委会成员单位、各直属公司、各街镇,汇总本行业领域、本公司、本区域相关单位工作数据后,填写本表(附件4)报区三年行动办公室。
- 2. 工作进展情况包括排查整治隐患情况、督导检查情况、执法处罚情况、约谈惩戒情况等。
- 3. 排查整治隐患针对企业层面存在的问题隐患, 涉及重大事故隐患的应当同时报送重大隐患清单 (附件1)。
- 4. 当月总计: 第一次上报的数据应为三年行动开展以来的情况信息, 第二次以后上报的数据应为每月的情况信息。
- 5. 累计总计: 为三年行动开层以来的累计数据。
- 6. 填报时间。第一次上报时间为8月31日前,填报三年行动开展以来至8月底的情况信息。9月份及以后于每月月底前报本月情况信息。

附件: 5

### 浦东新区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联系表

	分管		联络员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电话		电话	姓名	职务	电话
					*		

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